

【发布单位】北京市  
【发布文号】京政办发[2007]66号  
【发布日期】2007-10-22  
【生效日期】2007-10-22  
【失效日期】-----  
【所属类别】政策参考  
【文件来源】[北京市](#)

##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国家林业局关于加强秋冬季禽流感等野生动物 疫源疫病监测防控工作文件的通知

(京政办发[2007]66号)

各区、县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委、办、局，各市属机构：

根据市政府领导同志指示精神，现将《[国家林业局关于加强秋冬季禽流感等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工作的通知](#)》（林发明电〔2007〕47号，以下简称《通知》）转发给你们。

加强野生动物的保护和管理，有效防范疫病传播是各级政府的重要职责。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并严格按照《通知》要求，牢固树立疫情防控大局意识、风险意识和责任意识，及时排查重大动物疫情隐患，强化重点地区监测防控，确保措施落实，工作规范，行动高效，切实做好本市秋冬季禽流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

二〇〇七年十月二十二日

说明：本库所有资料均来源于网络、报刊等公开媒体，本文仅供参考。如需引用，请以正式文件为准。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广告报价](#) | [诚聘英才](#) | [法律公告](#)

京ICP备05029464号 | [网上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0108276\)](#)

中国法院国际互联网站版权所有，未经协议授权，禁止下载使用或建立镜像

Copyright © 2002-2008 by ChinaCourt.org All rights reserved.

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without permission is prohibited